

教育部 109 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 精進培訓實施計畫(申復審議及行政救濟)

壹、計畫目的：

依法培訓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處理專業素養人才，提供性別平等教育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知能訓練。

貳、主辦機關：教育部

參、承辦單位：國立中興大學

肆、辦理時間：110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二)至 20 日(星期三)，共 2 天。

伍、辦理地點：國立中興大學(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圖書館 7 樓國際會議廳。

陸、參加人員規劃：

一、學員人數：30 名為原則，每校至多 2 名(將依報名次序，各校優先錄取 1 名後，第 2 名依序錄取，額滿為止)。

二、培訓對象：

(一) 已列入教育部調查專業人才庫人員且參與高階培訓結訓者。

(二) 具有案件調查或申復審議經驗者。

(三) 以上兩項資格均備方才符合錄取資格。

三、錄取順序：依上述資格續辦理，如超過名額，則以未曾參與精進培訓者優先錄取。

柒、培訓課程：精進培訓(10 小時)

依據教育部 102 年 8 月 23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20108892B 號令頒「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並參考教育部 104 年「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報告檢視分析及教材研發計畫」結案報告之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素養人才庫培訓課程修訂建議辦理。

捌、參與者之權利義務規範：

一、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每堂課均需簽到(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並依據「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第 5 點及第 7 點第 1 項規定，續認調查專業人員資格。

二、全程完成精進培訓者，後續由主管機關於調查人才庫名單標示，學校得優先選聘擔任案件調查或申復審議人員。

三、建議請每位學員攜帶筆記型電腦，以利修正模擬案例申復決定書。因課程場地插座有限，請記得事先充飽電池，以確保電力充足。另承辦單位將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前)以電子郵件傳送申復模擬案例給初審錄取學員，請學員於 110 年 1 月 8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將所撰寫之模擬案例申復決定書繳交承辦單位，未依規定繳交者，視同放棄參訓資格，嚴請遵守規定。

四、本次課程將不再提供紙本法規資料，請學員自行於**法務部之法規資料庫**下載並攜帶本研習所需之法規【1. 性別平等教育法(含施行細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2.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含施行細則)、3. 性騷擾防治法(含施行細則)、4. 性騷擾防治準則、5. 刑法第 10 條及第 16 章妨害性自主罪章、6. 教師法、7.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8. 行政程序法】等相關法規，以利與會討論。

五、課程內容屬案例研討部分，應遵守保密原則。

玖、研習課程表詳如附件一

壹拾、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一、報名方式：本培訓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作業。報名網址：<https://www.surveycake.com/s/Roo0m>，報名結果將於審查後，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錄取通知。另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時於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公布錄取名單。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止。

三、完成報名手續後，若因故無法參加，請於研討會 7 日前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取消報名。

四、因應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發展，本活動如有任何異動，將依您所填入的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聯繫。並請學員全力配合主辦學校之政策!(自備口罩、入場體溫量測、座位安排間隔、用餐時請勿對話等措施，將於錄取通知中詳盡說明)

五、快速連結報名網址：



壹拾壹、交通及住宿相關注意事項：詳如附件二

一、本次研習備有專車接駁(每日來回接送，1 日 2 車次)，接駁方式為：當日上午至臺中高鐵站接至活動會場，下午課程結束後送學員至臺中高鐵站；請於上午 9:10 前至高鐵-臺中站 4B 出口處等候，將由工作人員引導搭乘接駁車，因專車停靠位置無法久候，欲搭乘專車接駁之學員務必提早抵達集合地點。

二、本次研習不提供住宿，由薦派單位給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並依規定核實支給差旅費。

壹拾貳、報名聯絡人：(04)2284-0241 分機 35 李佩珊小姐、分機 36 林筱芳小姐。

備註：若預定辦理活動期間因應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發展或遭遇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於取得教育部確認同意後，將取消本次活動辦理，並擇日辦理本活動，確切補辦日期將另行通知。

因應 COVID-19 (新冠肺炎) 防疫工作，請學員全力配合主辦學校之政策！

109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精進培訓計畫議程

109 年 01 月 19 日 (星期二) 09:20-16:10

地點：國立中興大學圖書館 7 樓

每堂課均需簽到(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人／主持人	地 點
9:20-9:40	報到及領取資料		國際會議廳入口
9:40-10:00	始業式	教育部長官 國立中興大學代表	國際會議廳
10:00-11:00 (1 小時)	申復法規之 溫故與知新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吳志光教授	國際會議廳
11:00-11:10	休息		
11:10-12:00 (1 小時)	行政救濟程序之法規 與行政法院見解— 尤其是變更教師身分 之行政救濟程序 (一)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吳志光教授	國際會議廳
12:00-13:00	午餐		
13:00-14:00 (1 小時)	行政救濟程序之法規 與行政法院見解— 尤其是變更教師身分 之行政救濟程序 (二)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吳志光教授	國際會議廳
14:00-14:10	休息		
14:10-16:10 (2 小時)	行政程序法深入研析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吳志光教授	國際會議廳
16:10	第一日課程結束		

109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精進培訓計畫議程

109 年 01 月 20 日 (星期三) 09:20-16:10

地點：國立中興大學圖書館 7 樓

每堂課均需簽到(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

時間	課程名稱	主講人／主持人	地 點
09:20-9:40	報到及領取資料		國際會議廳入口
9:40-11:30 (2 小時)	案例研討(一) 申復案例研討：檢視申復案例的適法性、適當性、增能性，及其對校園性別事件之後續影響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吳志光教授	國際會議廳
11:30-13:00	午餐		
13:00-14:00 (1 小時)	案例研討(二) 行政救濟案例研討：研討校園師生、生生間性侵害、性騷擾案件，及教師、職工違反專業倫理之案件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吳志光教授	國際會議廳
14:00-14:20	休息		
14:20-16:10 (2 小時)	綜合研討及 學員回饋	教育部代表 國立中興大學代表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吳志光教授	國際會議廳
16:10	簽 退		

【自行開車】之高速公路與快速道路圖



【自行開車】之市區主要道路圖



一、 國立中興大學校園平面圖 網址：<https://www.nchu.edu.tw/about/mid/84>



總務處編製 (2018/3/27)

二、 住宿資訊

中興大學附近住宿資訊	成旅晶贊飯店 地 址：臺中市東區民權路 66 號 服務電話：04-22235678 ※訂房請說明參與”中興大學研討會”，享有專案優惠
	寶島 53 行館 地 址：臺中市東區中山路 27 號 服務電話：04-22206699 ※訂房請說明參與”中興大學研討會”，享有專案優惠
	菱悅酒店臺中館 飯店地址：臺中市東區台中路 203 號 訂房專線：04-22812222 ※訂房請說明參與”中興大學研討會”，享有專案優惠
	香富大飯店臺中館 飯店地址：臺中市東區建成路 700 號 訂房專線：04-22808007 ※訂房請說明”中興大學研討會”，享有專案優惠
	企業家大飯店 飯店地址：臺中市東區和平街 160 號 訂房專線：04-22207733 ※訂房請說明”中興大學研討會”，享有專案優惠
	雙星大飯店 飯店地址：臺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 158 號 訂房專線：04-2226-1811 ※訂房請說明”中興大學研討會”，享有專案優惠

本次會議僅提供飯店資訊，主辦單位恕無提供代訂代詢服務，敬請見諒！

